長榮大學112學年度大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數位媒體設計學系**」書面資料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

1、 資料審查項目：

高中職在校課程學習成果(作業、作品等)、 學生學習歷程反思、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多元表現、其它。

2、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學習能力	修課記錄與課程學習相關成果(作業、作品等) 。	考生若為 110 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之考生，第一至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第六學期修課紀錄則由其就讀學校上傳至甄選委員會；其餘考生(含 109 學年度以前已畢業生、非適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持境外學歷、同等學力報考生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則由本人自行上傳。
自我表達 學習歷程反思	1. 個人興趣、專長。 2. 求學與學習過程之收獲。與本系關聯度之特殊經歷或動機。	(1) 請說明你的哪些人格特質適合就讀本系。 (2) 求學學習過程的收穫與本系的連結經歷。
自我規劃 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1. 申請就讀動機。 2. 大學生活的學習策略與學習計畫。 3. 本系與自己未來學習方向的關聯性。	(1) 請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 (2) 已經做好哪些就讀準備，就讀後如何學習本系相關課程？ 預計發展哪些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課程? (3) 畢業後的規劃（升學或就業）與相對應的準備。
自我成長	自主學習計畫成果、非修課記錄表現、競賽表現、特殊優良表現證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等。	自主學習計畫成果、競賽獲獎、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其他多元表現等。
其它	與本系方向有關與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未包含在前述各項目中，但能充分表現申請者的獨特想法或其他能力與特質，構成加分要件的資料。